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周柏欣

電話：04-37061346

電子信箱：e-327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224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45802249_senddoc2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5802249_senddoc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24期初階培育營」報名截止日期延至114年4月25日（星期五），以郵戳為憑，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14年2月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0613號及114年3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1339號函（諒達）賡續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報名資訊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資格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學生（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），無需經校內遴選。

（二）報名須知：

- 1、請依就讀學校所在縣市分區報名，各區預計錄取100名，依本署初階資格審查會議結果擇優錄取；如各區報名人數超過時，每校以至多錄取2名為原則。
- 2、本次活動採紙本郵寄方式報名，請將報名表（須以電腦打字印出簽名）及相關書面文件依報名區域寄送該區承



辦學校之學生事務處，報名時間至114年4月25日(星期五)止，以郵戳記為憑，逾時不候。

3、若報名資料缺件、格式錯誤、報名區域錯誤，視同報名未完備，得不予錄取。

4、內容抄襲者不予錄取。

5、本署暫訂於5月底召開初階資格審查會議，錄取相關資訊將另行通知。

(三)後續培育方式：完整參加初階培育營之學員，明年可報名進階培育營；完成進階培育營之學員未來可參加至國(內)外參訪體驗活動之遴選。

(四)表格下載：可至本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事務資訊暨活動網(<https://reurl.cc/lem008>)下載表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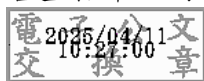
(五)如有報名相關疑義，請洽本署學安組校安科周柏欣小姐04-37061346。

三、檢附「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24期初階培育營實施計畫」及「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」各1份。

四、副本抄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，請協助轉知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